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作用。现将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目前由王新华先生、王雪华先生和刘雅伟先生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王新华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刘雅伟先生曾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7 次，其中 5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议题发表了专业意见。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2022 年 1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计划》《中油工程 2021 年年报工作计划》，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2. 2022 年 2 月 11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

议，与事务所沟通年报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3. 2022年2月28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了《公司2021年度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简报》《公司2021年财务决算报表（未经审计）》等2份议案，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4. 2022年4月1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听取事务所年报审计总结汇报情况，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5. 2022年4月18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审计工作总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公司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更换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续聘2022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的议案》《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在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风险的应急处置预案议案》《关于2021年度担保实际发生情况及2022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发行

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等 20 份议案，并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6. 2022 年 8 月 2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并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7. 2022 年 10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形成了委员会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做好与审计师的沟通和协调工作。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人员进场前确定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审计过程中，通过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公司审计部）两次了解和督促审计进度，及时掌握审计中发现的重大风险事项，督促审计师按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 2021 年度年报审计的相关工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评估了审计师的审计工作。认为：参与项目的审计人员职业道德素养和执业水平良好，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独立客观公允发表审计意见，在担任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期间，按计划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所

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拟聘任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条件和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认真审阅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内审机构和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交流,并就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外币资产管理、“三金”压降、综合所得税负、汇兑损益等重要事项进行讨论。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且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三) 指导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及评估工作

指导公司相关部门建立完善合理有效的内控体系,有效保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合规稳健运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

有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在内控体系下健康、稳定运行。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四）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对项目立项、发现问题的整改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制定了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组织、协调成员企业内审机构完成审计项目 79 项。

（五）审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与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沟通，认为公司基于维持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合理预测了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水平，预计总额未超出规定范围，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履职，规范运作。2023 年，

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会计师事务所、内外部审计师和律师的沟通，为公司治理、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关联交易规范运作和公司长远发展做出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